

第六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内容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法院健康体检服务项目（第二批）。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1）供应商有义务协助采购人选择体检项目。

（2）供应商能做到检患分离，避免交叉感染。

（3）对异常结果凡需进一步检查确诊的，由供应商向体检者本人提出并予以安排，进一步检查的费用由需复检本人自行承担，费用不计入体检经费内。

（4）供应商应落实保密制度，在实施体检的过程中，如发现危、急、重症病例（例：心血管急症、各种急性肝炎、急性肾功能损害、恶性肿瘤等）或其它危害身体健康较大的疾病，于 72 小时内（特殊检查除外）及时通知体检者本人，以便及时就诊或进一步检查。

（5）供应商应提供所有参检人员的体检报告，体检报告中除进行常规的数据分析外，应提供相应的保健知识以及个性化的健康促进计划。体检报告应于每批次体检工作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统一送采购人。

（6）在采购人参加体检人员的总检报告完成后为采购人提供团队检查的健康总结报告，供采购人全面了解员工的健康状况。

（7）为采购人提供检后咨询服务，供应商可提供 MRI、胃肠镜等延伸检查。

（8）为采购人上门开展健康食堂指导服务。

（9）供应商须提供清晰准确的检前注意事项。如饮食、作息等方面准确的建议。

（10）供应商须设有餐厅并准备早餐，统一安排体检人员在检后用餐。

（二）体检套餐（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采取“1+X”菜单式套餐体检，即基础菜单和个性化 X 菜单，具体套餐检查项目为：

基础套餐

体检项目		检查意义	针对人群		
			男	已婚女	未婚女
化 验 检 查	血细胞分析	主要包含白细胞计数及其分类、红细胞，血红蛋白、血小板等检测，筛查常见感染性疾病及血液系统疾病。	√	√	√
	肝功能 I-女士做	谷丙转氨酶、谷草转氨酶、总蛋白、白蛋白、球蛋白、总胆红素、直接胆红素、间接胆红素、r-谷氨酰基转移酶（评估肝脏功能，筛查肝脏疾病）	×	√	√
	肝脏疾病试验-男士做	评估肝脏功能，筛查肝脏疾病	√	×	×
	肾功能 I	尿素、肌酐、血尿酸、血钙、葡萄糖、胱抑素 C（评估肾脏功能，筛查肾脏疾病）	√	√	√
	血脂 I、II（四项）	主要包含：总胆固醇；甘油三酯；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筛查高脂血症，为心脑血管疾病危险因素的评估指标。	√	√	√
	甲状腺激素三项(TSH、FT3、FT4)	了解甲状腺激素水平，提示有无甲亢、甲减、自身免疫性甲状腺疾病等疾病	√	√	√
	肿瘤标志物	甲胎蛋白异质体 AFP-L3	肝癌早期筛查，用于检测早期筛查原发性肝癌、鉴别良恶性肝病、肝脏肿瘤恶性程度血清指标	√	√
CEA		系广谱性肿瘤标志物，对大肠癌、胰腺癌的筛查、疗效观察和预后评估有重要的临床意义。在胃、乳腺、肺癌等也可升高。	√	√	√

	CA-199	对胰腺癌、胆道肿瘤、胃肠癌等的筛查及疗效监测、评估预后有临床重要意义。急性胰腺炎、胆管炎、胆石症、急性肝炎、肝硬化等可升高。	√	√	√
	男性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PSA	对男性前列腺癌的诊断、疗效观察、评估预后具有重要临床意义。	√	×	×
	FPSA(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对男性前列腺癌的诊断、疗效观察、评估预后具有重要临床意义。f/t<0.1 提示前列腺癌；前列腺肥大、前列腺炎可有升高	√	×	×
	尿常规	主要包括尿液中尿蛋白、红细胞、白细胞、管型、细菌等项目的检测，有助于糖尿病、尿路感染、肾盂肾炎、肾小球肾炎、肾病等疾病诊断。	√	√	√
常 规 检 查	男性彩超（肝胆胰脾肾输尿管膀胱前列腺）	筛查肝、胆、胰、脾、双肾、输尿管、膀胱、前列腺的结构、形态、大小，筛查各脏器有无良恶性病变。	√	×	×
	女性彩超（肝胆胰脾肾输尿管膀胱子宫附件）	筛查肝、胆、胰、脾、双肾、输尿管、膀胱、子宫、附件的结构、形态、大小，筛查各脏器有无良恶性病变。	×	√	√
	乳腺及腋下淋巴结彩超	筛查有无乳腺增生症、乳腺囊肿、乳腺肿瘤及淋巴结有无异常等。	×	√	√
	甲状腺及颈部淋巴结彩超	了解甲状腺的结构及血流情况等，筛查有无甲状腺结节、囊肿、肿瘤等病变。	√	√	√
	肺部低剂量螺旋 CT	肺癌早期筛查，可以检出直径小于 1cm 的微小肺癌，早期检出率高达 80%，低辐射	√	√	√
	CT 颅脑平扫	协助临床判定有无颅脑病变。特别是对急性脑出血性病变、颅脑损伤、颅骨骨折等病变具有优势。	√	√	√

	12 导联心电图	筛查有无心肌缺血、心肌梗塞、房室传导阻滞、心律失常等疾病。	√	√	√
临床 体 格 检 查	一般检查	检查身高、体重、血压、腰围、臀围，评估心脑血管疾病危险因素，辅助判断危险程度。健康评估证据和健康计划依据。	√	√	√
	妇科体格检查+	了解女性的外阴、阴道、宫颈、子宫及附件的基本状况	×	√	×
	宫颈液基刮片 细胞学检查	了解女性的外阴、阴道、宫颈、子宫及附件的基本状况，宫颈液基细胞学检查用于初筛有无炎症及宫颈癌前病变、宫颈癌等	×	√	×
营养早餐			√	√	√

X 套餐（任意选择 1 个 x 套餐）

X1-风湿免疫系统风险筛查		
序号	体检项目	检查意义
1	抗链球菌溶血素 01 (ASO)	咽炎、扁桃体炎、猩红热、丹毒、脓皮病、风湿热等感染 A 组链球菌后，可引起链球菌溶血素 O 抗体升高
2	类风湿因子 (RF)	用于诊断类风湿关节炎等风湿性疾病
3	免疫球蛋白 A (IgA)、 G (IgG)、M (IgM)、 总免疫球蛋白 E (IgE)	评估慢性感染性疾病及自身免疫性疾病的有效指标
4	C 反应蛋白 (CRP)	C 反应蛋白常用于有无全身或局部有无感染性疾病
5	细胞免疫功能全套百 分比	常用于协助诊治免疫缺陷、重症感染等疾病
X2-心脑血管风险筛查		
序号	体检项目	检查意义
1	心脏常规	动态显示心腔内结构、心脏的搏动和血液流动，评

		估有无高血压性心脏病、冠心病、先天性心脏病等心脏结构功能改变，是诊断心脏疾病的有效检查手段
2	同型半胱氨酸	协助判断动脉粥样硬化性疾病、复发性静脉血栓疾病的风险
3	经颅多普勒（TCD）	无创检测脑血管供血情况，主要用于评价脑动脉狭窄、闭塞或痉挛的部位及程度。

X3-偏呼吸系统

序号	体检项目	检查意义
1	细胞角蛋白 19 片段 (CK19 或 CYFRA21-1)	是非小细胞肺癌筛查的首选标志物，对非小细胞肺癌的早期诊断、疗效监测和预后判断均有重要意义。
2	SCC	鳞状上皮细胞癌抗原最早用于诊断鳞癌（如宫颈癌、肺癌、头颈部癌）；少数良性疾病也能见 SCCA 升高，如肺部感染、皮肤炎、肾衰和肝病
3	NSE	筛查与神经内分泌组织起源有关的肿瘤，特别是小细胞肺癌（SCLC）、另外还有神经母细胞瘤等
4	血管内皮生长因子 (VEGF)	肿瘤的发生、发展和转移均与血管生长密切相关，该项目重度异常提示患肿瘤的风险

X4-妇科专项筛查

序号	体检项目	检查意义
1	HPV E6/E7 mRNA 高危亚型分型检测	HPV E6/E7 mRNA 高危亚型分型检测阳性结果更能指示出发生宫颈高级别变乃至癌变的风险。
2	女性糖类抗原 CA125	对女性宫颈癌、良性卵巢瘤具有诊断、评估预后具有重要临床意义。
3	FER（铁蛋白测定）	是检查体内铁缺乏的最灵敏的指标，用于诊断缺铁性贫血、肝病等，也是恶性肿瘤的标志物之一。

X5-其他

序号	体检项目	检查意义
----	------	------

1	超声诊断仪肝纤维化 无创诊断	无创定量评估肝纤维化和脂肪肝病程度，协助慢性肝病的诊断
2	肢体动脉硬化	对肢体动脉的弹性、硬化程度及动脉管腔的阻塞程度进行早期筛查，协助评估早期预测心脑血管疾病（中风、心肌梗塞等）的风险程度及疾病的发展趋势。
3	骨密度检查	检测有无骨量减少及骨质疏松，预测骨折风险

三、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展体检工作，体检工作应在 90 个工作日内完成。体检人员因特殊原因未能在上述时间内参加体检的，成交供应商应协商安排补检时间。

2、服务地点：成都市。

3、体检总人数：总人数 168 人，其中男性 96 人，已婚女性 69 人，未婚女性 3 人。最终体检人数以实际参检人数为准。

4、报价要求：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包括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劳务、管理、税金、材料费、报告费、建档费、咨询费、利润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5、付款方式：体检完毕后 10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应提交参检人员明细报表给采购人审核和核算，结算金额根据实际体检人数和范围内体检项目据实结算，核算后采购人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款项。

6、验收标准及方法：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本项目磋商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验收，其他未尽事宜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7、违约责任

（1）采购人逾期支付体检费用的，除应及时付足体检费外，应向供应商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

（2）供应商应在双方商定的体检时间内为采购人进行健康体检工作，如供应商未按时实施该项工作，给采购人造成工作和利益损害，采购人有权追究其法

律和经济责任。

(3) 因供应商漏检、检查错误、结论报告错误而给采购人体检干警造成人身伤害，由采购人、供应商以及采购人体检干警三方共同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采购人及采购人体检干警有权追究供应商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4) 因供应商泄露采购人体检干警健康体检信息造成权益损害的，采购人及采购人体检干警有权追究供应商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5) 如因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职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